**2023年度衡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4年 6月 20日

（此页为封面）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精神以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的有关要求，现将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承担牵头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工作。 2、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和保障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3、承担全县建设市场监督管理责任，管理和指导全县建筑活动。4、承担全县勘察设计市场监管的责任。5、承担全县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和相关公用事业设施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责任。6、承担城市市政工程、公用事业的建设、维护、运营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7、组织贯彻执行工程建设实施阶段国家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省级行业标准以及相关的管理制度。8、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9、承担指导村镇建设和风景名胜区建设管理的责任。10、承担拟定全县物业管理规章制度，组织、指导全县物业管理工作。11、承担推进全县建筑节能与建设科技进步的责任。12、参与县本级城建资金计划的编制和管理。13、拟订行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14、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5、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情况**

根据编办核定，我局内设 16 个股室。

核定衡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数合计 134 名，行政编制数 16 名，事业编制数 118 名,工勤人员编制数 0 名。现有在职在岗在编职工 117 人，离退休 98 人，临聘人员 15 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衡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部门决算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 **工作完成情况**

**1、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完善基础设施。湘江水厂提质改造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和设备安装，实现通水试运行。**金龙大道提质改造项目**计划投资1100万元，目前正在进行人行道及燃气管网改造。**城西完小片区提质改造项目**已完成挂网招标，11月正式施工。**龙泉路改造项目**房地产项目正在施工中。**天然气利用工程项目**主要进行后山片区乡镇低压管网的铺设，计划完成低压管网建设150公里，完成100公里。**开云新城及乡镇污水处理系统**建设18个乡镇污水处理厂（站），其中开云、店门、白果等10个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实现稳定运行，其他8个点位的污水处理厂正在进行设备安装调试阶段。

**2、（二）增强住房保障能力，切实改善民生。一是住房保障夯实有力。**棚户区改造任务298户，完工298户，完工率100%。436套保租房建设任务全部开工，建筑面积2.59万平方米，完工146套。共发放住房租赁补贴800余户，约180万元。**二是老旧小区改造提质更新。**2022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25个小区已经完工。2023年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8个，其中重点民生实事项目13个，已全部完工。被评为衡阳市2023年全市重点民生实事老旧小区改造考核单位单项指标优秀县市区。**三是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圆满完成。**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目标任务20台，已完成审批22台，完成率110%。**四是农房建设管理成效明显。**继续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建立农村新建房屋质量管理长效机制，开展2023年度乡村建设工匠培训，截至目前已培训工匠共1300名。120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开工120户，完工120户，完成率100%。

**3、坚决守住安全底线，防范化解风险。一是全力打好“保交楼”攻坚战。**全力抓好“保交楼”工作，加强银企对接，3家房地产开发企业获得信贷支持3300万元，有力地促进了项目的复工复产，及时化解了项目风险。同时加强预售资金监管，压实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一楼一策”方案，目前，我县没有发生一起烂尾楼盘。**二是扎实做好燃气安全管理。**扎实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共排查企业749家，其中餐饮场所538家，打击黑窝点2家，发现的安全隐患100%完成整改。经过排查整治，非居民用户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的安装率由原来的87%上升至100%。2023年对县城所有天然气居民用户免费加装户内燃气安全报警装置。**三是守住质量安全底线。**压实建筑行业监管职责，加大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建立和完善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长效机制，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作继续保持平稳发展态势，没有发生一起质量、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四是加强居民自建房安全整治。**我县已排查自建房99592栋（其中经营性自建房4527栋、非经营性自建房95065栋），累计已采取管控措施639栋、工程措施544栋，违法建设查处33栋。“四性”问题整治率达到100%。顺利通过省第三方现场核实、省自建房专班四个阶段考评，得到省、市充分肯定。**五是加强物业管理工作。**及时化解御景龙庭供水、金岭世家停车收费、盈佳小区物业公司移交、东南美景消防设施整改等各类矛盾问题，推进法治小区、清廉小区建设，打造了万象开云府、金领·世家大院、衡山新城3个示范小区。

**4、强化产业支撑，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房地产市场较为平稳。**按照相关政策文件抓好落实，支持房地产市场发展，进一步规范预售资金监管，确保拨付资金专款专用，保障工程建设有序推进。全年商品房预售累计约21万平方米，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增长12.6%，房地产从业人员报酬增速为-1%。净增资质以上房地产开发企业2家。**二是建筑业发展壮大。**净增资质以上建筑企业2家，全市排名靠前。建筑业产值约72.29亿元，同比增速15.03%。聚焦住建行业财源建设目标，建筑业税收全口径入库12861万元，同比增长22.57%，建筑业在县域经济发展中贡献突出。**三是严格招标投标监管工作。**监管招标投标项目46个，中标总造价约4.54亿元。其中，公开招标项目20个，邀请招标项目26个。抽查招标文件46份，做到抽查率100%。开展了工程领域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四是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推行工程建设项目“一窗受理、联合验收、限时办结、统一出件”验收模式，推行联合验收，将联合验收时限控制在7个工作日以内；降低基础设施配套费收费标准，减少企业报建成本；建立工程质量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质量管控；成功推进经营性项目“验收即开业”改革实践。**五是大力推广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按照《衡山县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实施方案》抓好落实，2023年我县新开工绿色建筑面积为32.61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到97％。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043.43万元，其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3576.02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5467.41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保障性租赁住房、老旧小区改造等，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廉租房租赁补贴发放、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等各项工作。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179.19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3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为优秀。

**（二）综合评价情况**

**1.目标设定：**①绩效目标合理：目标符合发展总体规划；目标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目标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②绩效指标明确性：目标细化、指标值量化；目标与年度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目标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2.预算配置：**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为-12.69%。②2023年我局“三公”经费为1.93万元。

**3.预算执行:**（1）2023年预算调整额达18804.54万元，主要为年中追加项目支出。（2）支出进度：按进度要求完成资金下拨。（3）结转结余：本单位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4.01万元。（4）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率100%。

**4.预算管理:**⑴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⑵资金使用合规性：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没有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大额现金支付、违规借出(占用)、乱发滥补、虚报冒领，转嫁支出、乱开户乱存放、私设小金库等违规行为；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⑶预决算和基础信息公开性：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合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5.资产管理:**（1）管理制度健全性：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⑵资产管理安全性：资产保存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⑶固定资产利用率：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

**6.产出及效果:**我局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专项工作得到有序开展，资金拨付报账到位率为90%。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账务处理有待进一步规范，健全财务制度。

2、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预算编制时的前瞻性不够。预算编制的质量不高，实际资金支出过程中因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与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数有时存在偏差，预算编制精准化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3、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抓好财务预算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充分发挥监督作用。

2、严格财务支出审批。抓好审核和审批两个环节，在审核审批中严把支出关，切实维护财务纪律的严肃性。

3、强化经费管理。重点加强招待费和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控制支出，降低经费支出。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山财绩（2024）91号通知要求于7月30日前在我局门户网进行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